

## 中国数学会第十三届五次常务理事会议会议纪要

时间：2021年1月24日上午9:00

地点：网络视频会议（腾讯视频平台）

主持人：田刚

参会人员：（按姓氏笔画排序）39人

尤建功、田刚、田野、史宇光、包刚、巩馥洲、吕长虹、刘建亚、汤涛、李万同、李启寨、李骏、李辉来、李增沪、肖冬梅、吴勃英、邹文明、张伟平、张纪峰、张波、张影、陈兵龙、陈猛、苑立平、范猛、周向宇、周爱辉、赵会江、赵彬、胡俊、秦厚荣、高随祥、席南华、唐春雷、麻希南、彭联刚、雷逢春、谭绍滨、戴或虹

监事会列席：王跃飞、陈大岳、袁亚湘、郭军义

办公室列席：陈亦飞、黄雷、陈景辉、李丽芳

中国数学会第十三届五次常务理事会议于2021年1月24日上午9:00在线上召开。会议由学会理事长田刚院士主持，讨论了以下议题：

### 一、通报学会2020年末主要工作和2021年工作计划

巩馥洲秘书长对学会2020年末主要工作和2021年工作计划作了介绍。学会2020年末主要工作包括：推荐李婵颖（中科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张然（吉林大学）申报第十七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孙玲（山东大学）申报2020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于12月13日举办本年度第四场网络科普讲座：汤涛院士《圆周率计算与现代计算数学》；被中国科协评选为中国科协2020卷《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年鉴》优秀组织单位、年度科协系统统计调查工作优秀单位和全国学会财务数据汇总工作优秀单位；申请中国科协第六届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三年期项目），获得2个托举名额；于2020年12月5—6日在上海数学中心召开丝路数学中心系列会议——2020动力系统国际会议（第一阶段）；于12月7日召开丝路数学中心指导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数学学报》英文版增补胡晓东研究员为编委的决议。学会2021年计划开展的工作包括：院士推选工作、学术会议资助申请、学会“三奖”

评奖工作、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举荐和遴选工作以及召开学术会议。计划举办的学术会议包括：丝路数学中心学术活动、第十四届国际数学教育大会、中巴会议以及学会 2021 年学术年会。

## 二、通报院士推荐工作进展

巩馥洲秘书长对学会 2021 年院士推选工作进展作了介绍。学会办公室于 1 月 8 日收到《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组织推选 2021 年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院士候选人的通知》，于 1 月 14 日将关于组织推选 2021 年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推荐(提名)工作的通知发送给全体理事、各分支机构和省数学会，推荐截止日期为 2 月 4 日。院士推荐评审会议计划于 2 月 6 日或 7 日左右召开，正式申报材料需在 2 月下旬收齐，公示并填报后，在科协规定的最终材料报送截止日期 3 月 2 日前提交。在学会第十三届五次正副理事长、秘书长会议上讨论并决定对《中国数学会推选院士候选人实施细则》(学会十二届八次常务理事会议通过)中的推选专家委员会、材料审核小组的人数等内容进行修订。

## 三、通报学会“三奖”工作进展，讨论“三奖”未来工作安排

学会设立了三项数学奖励，分别是华罗庚数学奖、陈省身数学奖和钟家庆数学奖(以下简称“三奖”)，2021 年将开展“三奖”的评奖工作。巩馥洲秘书长介绍了上一届“三奖”的工作安排，2021 年“三奖”工作安排拟参照上一届的工作安排开展和实施。此外，学会在 2020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学会第十三届评奖委员会一次会议上对“三奖”工作条例进行了修订，修订内容主要包括在原条例中加入“申请者必须是中国数学会会员”、“在颁奖前需明确确认获奖者是否接受该奖项”等内容。巩馥洲秘书长对条例的主要修订内容及会议的其他建议作了介绍。

## 四、通报《中国数学会党委工作制度》

学会办公室根据中国科协有关要求制定了《中国数学会党委工作制度》，该工作制度已经由中国数学会第十三届四次党委会会议审议通过。巩馥洲秘书长对制度的要点内容作了通报，包括开展科学家精神宣讲活动，建立与科技领军人才和青年科技人才联系渠道，定期召开学会党委会议，参与“党建强会计划”以及加强对《中国数学会通讯》、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等，并表示，学会今后将把党的工作贯彻到学会工作的方方面面，

各分支机构要根据情况逐步建立党小组或党支部，学会重大事项要在事前经过学会党委的政治把关，并且重大事项的讨论结果要向党委进行汇报。

## 五、讨论并审定学会期刊分级结果

2019年5月，学会成功申请了中国科协“分领域发布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项目。会上，项目工作组杨凤霞汇报了项目的相关工作进展。由于学会副理事长、编辑出版工作委员会主任黄云清教授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会议，学会办公室放映了黄云清教授在学会第十三届五次正副理事长、秘书长会议上关于项目情况及委员会所做工作补充介绍的视频。会议对初步产生的期刊分级结果进行了审议，以无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通过了该项结果。

## 六、讨论并审定学会 2021 年学术年会承办单位及举办时间、地点

学会于2020年10月23日将关于申请承办中国数学会2021年学术年会的通知发送给全体理事单位。到截止日期，学会办公室共收到来自云南大学、苏州大学、武汉理工大学和海南大学的申请材料。四所院校分别派代表在学会第十三届五次正副理事长、秘书长会议上作了答辩，其中云南大学和武汉理工大学通过了答辩。会上，武汉理工大学周焕松教授、云南大学杨汉春教授分别就学校简介、办会基础、会议场地及住宿安排、会议预算等内容进行了答辩。会议审议并以无记名投票表决的形式确定了云南大学当选2021年学术年会承办单位。此外，会议讨论并确定了2021年学术年会将于2021年10月22日（报到）—27日（离会）在云南昆明召开。

## 七、通报《中国数学会财务管理条例》等财务文件部分条款的修改说明

学会通过征求相关人士及部分财务审计人员的意见，对第十三届四次常务理事会上通过的《中国数学会财务管理细则》等财务文件部分条款作了修改，主要修改内容包括部分费用的标准由税后改为税前，部分会计科目名称变更等。巩馥洲秘书长对修改内容作了简要通报。

中国数学会办公室供稿